

庆阳市生态环境局正宁分局 2020 年部门 预算公开信息情况说明

根据县政府、财政局要求，现将我局 2020 年预算情况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能

庆阳市生态环境局正宁分局主要职能是依法贯彻执行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方针政策和基本制度以及省、市、县有关的政策措施，负责拟订全县环境保护的总体规划、专项规划和办法措施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二、机构设置

庆阳市生态环境局正宁分局共有预算单位 1 个，包括局本级和 2 个所属二级下属事业单位。单位内设人事秘书股、污染控制股、执法监察股、规划环评股、自然生态保护股。

三、人员情况

县编办核定庆阳市生态环境局正宁分局制数 13 人，其中保留机关事业单位编制 9 人，事业编制 3 人，机关工勤编制 1 人。实有人数 42 人，全额拨款在职人员 31 人，县聘 1 人，离退休 10 人。单位超编 18 人，主要原因是：一是部门成立之初核定编制数量少，后续再无增加；二是近年新

分配大学生招考录用人员和退伍安置人员没有编制。

四、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预算1443.0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363.14万元，同比增加20.57%，属正常增资和人员变动因素，按照2019年12月工资表如实测算，函年终一次性奖金。公用经费38.82万元，同比增加58.56%，属人员变动因素。专项资金1041.14万元，与上年同比增加134.92%，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新增了农村环境整治项目90万元、乡镇污水处理站建设项目770.74万元、农村清洁能源改造项目30万元、正宁县污水处理厂回用水池建设项目70.4万元。

五、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功能分类科目、经济分类科目说明如下：

2020年部门预算指标1443.09万元，同比增加91.21%。其中人员支出预算401.96万元，商品服务支出预算38.82万元，项目支出预算1041.14万元。

（一）人员支出预算401.96万元，同比增加28.5%，属正常增资因素。按照2019年12月工资表如实测算。

（二）商品服务支出（公用经费）预算38.82万元，同比增加15%。

六、“三公”经费预算说明

2020年“三公”经费预算0元，较2019年“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支出0元无增减变化。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说明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八、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0 年 1 月，固定资产总数为 371220 元，办公楼属在建工程未验收，未计入固定资产。新购了部分办公电脑及打印机，所有固定资产账务记载明晰，台账登记详细，没有发生固定资产出借出租行为，固定资产管理规范。

十、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等预算绩效说明

2020 年重点实施两类项目，一类是城乡水体治理项目：具体为乡镇污水处理站建设项目、正宁县污水处理厂回用水池建设项目，上面两个污水治理项目的实施，将有效改善我县水环境，遏制生活用水带来的污染问题；另一类是城乡固体垃圾治理项目：具体为农村清洁能源改造项目和农村环境整治项目，项目的实施将对城乡垃圾进行有效治理，设置收集规范、转运及时、处置彻底的垃圾处理措施。

六、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

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费。

附：2020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庆阳市生态环境局正宁分局

2020年5月12日